

2024年度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梅州市、兴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承担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扶持，优待抚恤、困难帮扶、权益维护、褒扬纪念、拥军优属等工作。保障我市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二、部门机构设置

秘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局2024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局本级和2个下属单位，分别是：兴宁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兴宁市光荣院，下属单位非独立编制决算，下属单位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5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062.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6.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6.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69.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486.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2.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5.75
总计	30	12,721.92	总计	60	12,721.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69.19	12,255.83	0.00	0.00	0.00	0.00	1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1.63	11,928.27	0.00	0.00	0.00	0.00	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12	10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6	1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05.85	8,40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12	1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26.28	1,32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7	光荣院	87.65	8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822.80	6,8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400.00	2,388.00	0.00	0.00	0.00	0.00	12.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28.26	1,02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0.00	328.00	0.00	0.00	0.00	0.00	12.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8.45	4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4.08	2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65.24	86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3.97	9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	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31.20	929.84	0.00	0.00	0.00	0.00	1.3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801	行政运行	191.01	189.65	0.00	0.00	0.00	0.00	1.36
2082804	拥军优属	422.59	42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5.58	13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82.02	18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67	28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	2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4	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36.10	23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36.10	23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86.17	636.43	11,849.7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62.31	566.57	11,495.7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12	10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6	15.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26.57	95.03	8,331.53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12	7.39	161.73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41.28	0.00	1,341.28	0.00	0.00	0.00
2080807	光荣院	87.65	87.65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5.72	0.00	5.72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822.80	0.00	6,822.8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407.07	40.45	2,366.62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39.05	0.00	1,039.05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0.00	0.00	34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8.45	40.45	8.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8.65	0.00	48.65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67.34	0.00	867.34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3.58	0.00	63.58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	1.72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24.10	326.51	697.6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93	190.93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59.34	0.00	459.34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5.58	135.58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8.25	0.00	238.2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96	22.97	353.9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	2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4	8.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32.39	0.00	332.39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32.39	0.00	332.39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0.00	21.6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0.00	21.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5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49.29	12,049.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6.96	376.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90	46.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55.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73.15	12,473.1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6.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9.10	229.1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6.4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702.25	总计	64	12,702.25	12,702.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473.15	635.41	11,83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9.29	565.55	11,483.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12	102.1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	3.9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6	15.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20808	抚恤	8,426.57	95.03	8,331.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12	7.39	161.7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41.28	0.00	1,341.28
2080807	光荣院	87.65	87.65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5.72	0.00	5.7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822.80	0.00	6,822.80
20809	退役安置	2,395.07	40.45	2,354.6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39.05	0.00	1,039.0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28.00	0.00	328.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8.45	40.45	8.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8.65	0.00	48.6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67.34	0.00	867.3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3.58	0.00	63.5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	1.72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3	0.73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23.08	325.49	697.6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2801	行政运行	189.91	189.91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59.34	0.00	459.34
2082850	事业运行	135.58	135.58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8.25	0.00	23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0.00	1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96	22.97	353.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	22.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4	8.2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32.39	0.00	332.3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32.39	0.00	332.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0.00	21.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	0.00	2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0	46.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0	46.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0	46.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29
30101	基本工资	169.78	30201	办公费	9.31
30102	津贴补贴	149.7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84.3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7	30206	电费	1.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71	30207	邮电费	2.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11	差旅费	0.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24
30302	退休费	17.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7.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7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8.12		公用经费合计	4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0	0.00	4.00	0.00	4.00	2.50	3.97	0.00	2.69	0.00	2.69	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总收入12,721.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269.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255.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8.12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上级下拨一笔烈士褒扬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3.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3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省厅直拨有军休干部增资经费，二是账户利息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总支出12,721.9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2,486.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36.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1万元，下降0.5%。主要变动情况：办公经费按要求压减。

2. 项目支出11,849.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51.76万元，增长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各类对象的待遇按规定提标，二是2024年发放了两名烈士褒扬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2,255.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255.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8.12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上级下拨一笔烈士褒扬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473.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73.1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78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项目预算略有节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5万元的6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7万元，增长1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67.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4万元，增长25.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67.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4万元，增长2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5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2.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9万元，占67.9%；公务接待费支出1.27万元，占3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级检查组，梅州市级检查督导组，各市县兄弟单位督导组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127人。主要包括接待省级检查组，梅州市级检查督导组，各市县兄弟单位督导组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7.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8万元，增长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与上年度对比变动不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0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保障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7个。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86.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双拥经费等7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12269.19万元（含上级），执行数12486.17万元（含上级及往年结转），已完成预算数。主要产出和效果：项目按预算落实到位，下来将按照国家和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使用，预算执行到位，持续抓好“三公经费”的控制管理，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我市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此项经费是上级资金和本级资金共同使用的，2024年本级资金申请21.5万元，使用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时足额发放20个镇（街）专职人员工资待遇；提升了镇（街道）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服务水平。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和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4年，为保障我市6000多名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经费，本级财政资金申请1375.169944万元，实际使用1375.169944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该项目目标设定切实可行，经费安排与工作相适应，资金用途明确，内控措施较为健全，严格按照政策文件的规定执行，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合规，财务核算及时，工作开展成效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双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主要包括：“八一”、春节慰问部队，“八一”、春节慰问优抚对象，慰问驻训部队，开展立功人员慰问送喜报活动，加强部队供应及军民共建，加强双拥宣传等项目。本项目全部由本级财政资金解决，向本级财政资金申请368.50616万元，使用368.50616万元，按照经费用途及时使用完毕。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通过申请使用双拥经费，加强资金管理监管，提高我市双拥工作水平，巩固我市双拥创建成果，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国防建设和优抚安置政策的落实，维护我市社会稳定，同时为下来创建双拥模范城打下良好基础。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此项经费是上级资金和本级资金共同使用。我局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规定来执行，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一站式拨付到医院、伤残军人缴医保、重点优抚对象门诊医疗补助、重点优抚对象参加居民医保等。2024年累计向本级财政资金申请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20万元，实际使用20万元，全部用于重点优抚对象参加居民医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通过申请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项目，为重点优抚对象

缴交居民医保为优抚对象提供医疗补助，对保障优抚对象的医疗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我市2023年接收义务兵和复员、转业士官293名。累计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1028.261万元，此项经费是上级资金和本级资金共同使用。其中上级资金使用289万元，本级财政资金申请739.261万元，实际使用739.261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通过发放2023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待遇，起到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